

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宝宝泓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9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2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 898, 160, 786. 3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求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奉行“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式投资管理理念，采用价值分析方法，在分析和判断财政、货币、利率、通货膨胀等宏观经济运行指标的基础上，自上而下确定和动态调整大类资产比例和债券的组合目标久期、期限结构配置及类属配置；同时，采用“自下而上”的投资理念，在研究分析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供求关系、收益率水平、税收水平等因素基础上，自下而上的精选个券，把握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投资机会。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 日 -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900,756.69
2. 本期利润	12,647,468.0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30,916,485.8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26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等于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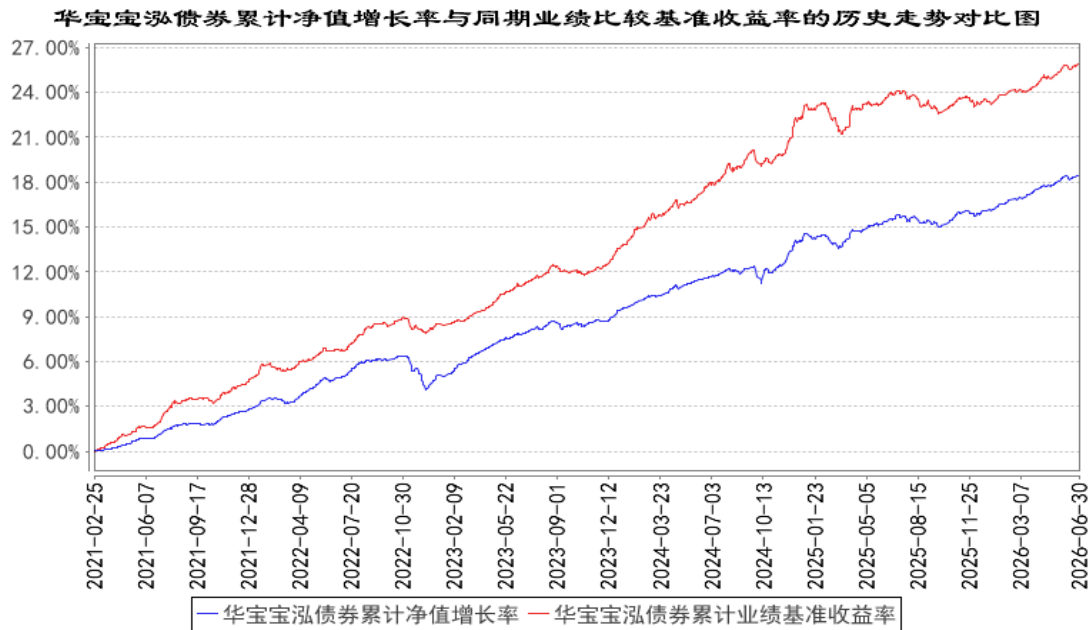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7%	0.03%	1.20%	0.04%	-0.23%	-0.01%
过去六个月	2.04%	0.03%	2.02%	0.04%	0.02%	-0.01%
过去一年	2.54%	0.04%	1.64%	0.06%	0.90%	-0.02%
过去三年	9.75%	0.05%	13.09%	0.08%	-3.34%	-0.03%
过去五年	17.28%	0.05%	23.60%	0.07%	-6.32%	-0.02%
过去七年	-	-	-	-	-	-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8.45%	0.05%	25.85%	0.07%	-7.40%	-0.02%

注：（1）基金业绩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 2021 年 08 月 25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慧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02-25	—	22 年	硕士。曾在中国银行、南洋商业银行和苏州银行从事债券投资交易工作。2016 年 10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18 年 8 月起任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起任华宝宝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4 月起任华宝宝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起任华宝宝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2 月起任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起任华宝宝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1 月至 2026 年 6 月任华宝宝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11 月至 2026 年 6 月任华宝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付婷	本基金基	2023-04-20	—	10 年	硕士。曾在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

	金经理				务有限公司担任分析师。2016 年 1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信用分析师、高级信用分析师、投资经理等职务。2023 年 4 月起任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二季度，宏观景气度较一季度有所回落，出口韧性超预期，投资、消费承压，经济

“供强需弱”的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宏观结构呈现 K 型分化，以六大新兴支出产业为代表的高新技术制造业持续向好，而传统经济仍有压力，与二季度信贷数据表现相印证。在输入性通胀影响、但内需偏弱修复的背景下，货币政策偏支持性的方向不变，总量降息相对克制，更多通过结构性工具进行稳增长配合。

二季度国内债市表现偏强，交易主线由资金面宽松切换至基本面，叠加机构行为处于年内顺势阶段，债市收益率延续下行趋势。10Y 国债利率处于 1.7-1.75%区间窄幅波动，信用利差低位震荡。二季度央行回笼长期流动性，缩量 OMO 投放规模，引导资金价格从宽松回归至合理区间；6 月银行体系融出资金锐减，资金面扰动增加，中枢抬升，债市阶段性调整，信用利差小幅走扩。此外，国内信用评级终止事件发酵，风险偏好有所回落，约束弱资质主体流动性预期。

本基金以中高等级信用债、金融债为主要投资方向，策略聚焦：品种动态平衡、区间波段交易、曲线凸点挖掘、精选信用主题板块和个券。二季度，结合宏观条件、货币政策和机构行为观察，总体维持了中性偏积极的久期和品种策略，杠杆适度降低，提升组合资产的灵活性。一如既往，坚持分散投资，注重个券风险收益比。

三季度本基金仍将聚焦票息打底、交易增厚的投资策略，投资主线重点关注：1）机构行为：大类资产波动和风险偏好切换对机构行为的影响。2）政策预期和地方债供给，货币财政协同节奏。本基金将积极捕捉债市核心变量和交易主线变化，动态优化组合类属配置，力争为投资人带来理想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278,355,483.10	99.98

	其中：债券	2, 278, 355, 483. 10	99. 9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3, 636. 46	0. 02
8	其他资产	1, 527. 14	0. 00
9	合计	2, 278, 750, 646. 70	100. 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固定收益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等项目的列报金额已包含对应的“应计利息”和“减值准备”（若有），“其他资产”中的“应收利息”指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过付息期但尚未收到的利息金额（下同）。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78, 977, 655. 30	36. 5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5, 756, 641. 09	9. 6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 009, 113. 42	1. 41
6	中期票据	1, 438, 652, 518. 30	67. 5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30, 716, 196. 08	1. 44
10	合计	2, 278, 355, 483. 10	106. 9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2400013	24 中信银行债 02BC	500,000	51,052,778.08	2.40
2	2522032	25 华夏金租债 02	500,000	50,782,567.12	2.38
3	250431	25 农发 31	500,000	50,634,547.95	2.38
4	240403	24 农发 03	500,000	50,602,356.16	2.37
5	212400004	24 光大银行小微债	500,000	50,472,863.01	2.3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因信贷资金投向不合规、贷后管理不到位等；于 2025 年 08 月 01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监管数据错报等事项；于 2025 年 09 月 12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

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办理同业业务, 内部制度不完善; 于 2025 年 09 月 12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国库管理规定, 违反金融统计管理规定, 违反征信管理规定,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 未依法履行其他职责; 于 2025 年 09 月 30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 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 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 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 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 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互联网贷款、代销等业务管理不审慎; 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警告, 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公司治理、贷款、同业、票据、资产质量、不良资产处置等业务管理不审慎; 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警告, 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因租赁物不符合监管要求、构筑物租赁业务风险分类管理不审慎; 于 2025 年 12 月 04 日收到云南金融监管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未经批准办理跨境资产转让业务; 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 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 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 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 未按照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 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 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 1. 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 2.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 3.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 4. 违反特约商户实名制管理规定; 5.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 6.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 7.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 8.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 9.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 10.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 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警告, 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重要信息系统投产变更风险管控不到位、未按规定报告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等;于 2026 年 06 月 05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贷业务违规,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内部制度不完善;于 2026 年 06 月 05 日收到金融监管总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华宝宝泓债券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贷业务违规,票据业务违规,提供虚假材料信息;于 2026 年 06 月 17 日收到云南金融监管局罚款的处罚措施。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视为,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投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27.1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527.14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32,582,433.0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62,804,272.6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7,225,919.3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98,160,786.3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 份额	申购 份额	赎回 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 占比 (%)
机构	1	20260401~20260630	490,965,239.59	0.00	0.00	490,965,239.59	25.87
	2	20260401~20260630	271,615,210.50	178,714,145.29	0.00	450,329,355.79	23.72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的情况。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情况下，如该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增加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此外，由于基金在遇到大额赎回的时候可能需要变现部分资产，可能对持有资产的价格形成冲击，增加基金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将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运作基金资产，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宝泓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备投资者查阅。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